

证券代码：002221

证券简称：东华能源

公告编号：2016-075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同意选举余华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附简历），将与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7月12日

附：余华杰简历

余华杰，男，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历任禾创集团人力资源高级经理，途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现任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总监。

余华杰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余华杰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